

证券代码：874673

证券简称：金龙稀土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长汀县汀州大道南路 31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电子通讯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电子通讯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2 月 27 日 9:00-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73	金龙稀土	2026年2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参股公司中稀金龙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1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6年与厦门钨业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	√
3.2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6年与省工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厦门钨业除外）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	√
3.3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6年与中稀金龙	√

	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	
3.4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 2026 年与爱知高斯 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	√
3.5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 2026 年与中稀福建 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	√
3.6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 2026 年与腾远钴业 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	√
4	《关于选举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 1：《关于向参股公司中稀金龙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推动参股公司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稀金龙”）经营发展，保障其年产 5,000 吨稀土冶炼分离技改搬迁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增强中稀金龙的资本实力，优化其资产负债结构，公司和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稀土集团”）拟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向中稀金龙以货币出资的方式同比例增资 26,000 万元，其中，公司增资 12,740 万元，中国稀土集团增资 13,260 万元。

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金龙稀土：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董事会成员结构，增设 1 名独立董事并在董事会增设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金龙稀土：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金龙稀土：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6-010）。

议案 3：《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6 年生产经营计划及对原材料、产品价格的预测，公司及下属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95,150.00 万元。

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金龙稀土：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议案 4：《关于选举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拟选举费安玲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审查，费安玲女士具备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具备独立性，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第九条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及第十条规定的相关不良记录。

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金龙稀土：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6-012）、《金龙稀土：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费安玲）》（公告编号：2026-013）。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2）；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3.1、3.2），回避表决股东为（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

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2 月 27 日 8:30-8:55

(三) 登记地点：福建省长汀县汀州大道南路 31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于永纯 0597-3160681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0 日